

此種情報，尤以有關聯合國各組織在當地之工作及此等組織與地主國政府間所辦事項之情報為然；

三. 請聯合國體系內各組織與常駐代表精誠合作；尤請各該組織就其在關係國家內負責之計劃如何擬訂及展開，諮詢常駐代表，向彼等提供有關此等計劃之報告，並便利彼等舉行訪問；

四. 請秘書長確保本決議案及經濟暨社會理事會與聯合國發展方案理事會之有關紀錄獲得所有常駐代表及聯合國體系內主管組織執行首長之注意俾得同樣通知其外勤代表。

一九六七年八月三日，  
第一五〇五次全體會議。

### 一二六四(四十三). 審查聯合國及各專門機關財政專設專家委員會建議之實施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業已審議審查聯合國及各專門機關財政專設專家委員會之建議<sup>43</sup> 及秘書長為實施專設委員會關於長期設計、評估、協調、會議及文件提供之建議所採若干行動之報告書，<sup>44</sup>

鑒悉秘書長所稱為一九六八年暫訂之會議日程此時已較為一九六七年所訂者繁重，<sup>45</sup>

又悉大會在一九六六年十二月二十日決議案二二四七(二十一)中訓令出版物委員會就各項出版物及文件之提供作廣泛研究，以期減少數量而改進素質，

業已實施專設委員會報告書第七十九段及第九十段所載關於評估方法，認明協調方面重大問題及改組特設協調事宜委員會之建議，

一. 鑒悉秘書長為實施專設委員會之建議迄今所採取之第一批措施，表示滿意，並請秘書長就續行實施此等建議擬採之其他步驟隨時通知理事會及大會；

二. 請秘書長將專設委員會報告書連同大會一九六六年十一月四日決議案二一五〇(二十一)送請理事會各輔助機關審議並採取適當行動；

<sup>43</sup> 大會正式紀錄，第二十一屆會，附件，議程項目八十，文件 A/6343。

<sup>44</sup>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正式紀錄，第四十三屆會，附件，議程項目十九，文件 E/4391。

<sup>45</sup> 參閱同上，第三十七段。

### 三. 請理事會各輔助機關：

(a) 檢討：

(i) 其工作方法及會議日程，以期減少會議總時間；

(ii) 現正編撰之文件及任何有關文件之新提案，以期減少請求數及文件之數量；

(iii) 彼等本身所屬輔助機關之任務規定，期使輔助機關體系合理化；

(b) 於實施上文(a)段時在其次一屆會議程中單獨列入一項目；

(c) 凡尚未擬訂長期工作方案者，由秘書處主管單位協助擬訂之，內中應明確釐定各計劃之優先次序；

(d) 在其提交理事會之報告書中陳明依照本決議案所採之行動；

四. 希望秘書長依據專設委員會之建議能設法以大會一九六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決議案二一一六(二十)第五段所稱“重要特別會議”一詞之定義，提供大會會議問題委員會，從早加以審議。

一九六七年八月三日，  
第一五〇五次全體會議。

### 一二七四(四十三). 人力資源之發展與利用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覆按其一九六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決議案一〇九〇A(三十九)及大會一九六五年十二月二十日決議案二〇八三(二十)，內中認為人力資源為經濟及社會發展之一主要因素，經濟及社會進展之加速，端賴加強各種充分利用人力資源之措施，同時在每一國家之國內計劃下，妥為顧及所有各階層與所有各工作部門合格人員之目前及未來需要，

確認聯合國及其關係組織在促進衛生、個人發展、社會進展及全世界人類一般福利方面所當承擔之重大任務，

認為改善人力資源之素質，不僅須在缺乏合格人員之國家對各階層提供便利，加緊此種人員之高級訓練，而且須給予此種人員在其本國就業之機會，

鑒於許多國家已屆工作年齡之青年為數日增，不能覓得足夠之生產性就業機會，因此等國家及整個

國際社會將面臨必須予以解決之最嚴重問題之一，殊堪焦慮，

認為為解決此項問題，促進人力資源之更充分發展與利用允宜而且必須與依照聯合國發展十年之目標及原則加速發展中國家之經濟發展，並行不悖，

認為合格人力之訓練應與教育之普及配合推進，作為協助新興世代完成準備之手段，藉使彼等在促進現代經濟中承擔正當之任務，

深信聯合國體系內所有組織為增進人力技能及提高就業水準所作努力或有助於發展人力資源問題之解決，

又深信關於人力資源之發展與利用問題，在國際及國內兩方面傳佈資料及文件方案中應佔重要地位，

欣悉國際勞工組織國際勞工會議第五十屆會、聯合國教育科學文化組織第十四屆大會及聯合國糧食農業組織第十三屆會議均曾通過決議案或報告書，重申此等原則及合作擬訂發展與利用人力資源行動方案之需要，尤以在發展中國家為然，

又欣悉世界衛生組織、世界氣象組織、國際電訊同盟及國際原子能總署均曾通過決議案，旨在加緊訓練各該機關主管範圍內之專門技術人員，

認為會員國應有充分時間研討秘書長關於發展與利用人力資源報告書，<sup>46</sup> 誠以此問題至為重要，

復請協調事宜行政委員會繼續注視人力資源之發展及利用問題，並確保聯合國、各專門機關及國際原子能總署之工作對該問題之解決有直接或間接貢獻，

一. 歡迎秘書長關於發展中國家人力資源發展與利用問題報告書，深感興趣；

二. 請會員國政府就該報告書所引致之建議於一九六八年二月二十九日前向秘書長提出意見，以期經由聯合國、各專門機關及國際原子能總署所採更有力之一致行動，達成人力資源之發展與利用；

三. 請秘書長：

(a) 將該報告書通知各主管專門機關、國際原子能總署及聯合國體系內其他關係機關，包括聯合國貿

易及發展會議、聯合國發展方案、聯合國工業發展組織、應用科學及技術促進發展問題諮詢委員會、發展設計委員會、聯合國兒童基金會及聯合國訓練研究所；

(b) 經由協調事宜行政委員會同此等機關對報告書所載提案詳加審議，以期就此等提案之實施、各提案優先次序之釐訂及為人力資源方面協同辦理方案之執行加強各參加組織間之協調應作之安排，向理事會提具明確建議；

(c) 就會員國之意見及與關係聯合國機關諮詢之結果，向理事會第四十五屆會具報；

(d) 就聯合國體系內關係組織研究人才外流問題之進度，向理事會同一屆會具報；

四. 復請秘書長建議負責執行技術合作多邊方案之聯合國各機關及各專門機關於應各國政府之請助其擬訂發展計劃時，充分計及鄉村地區與都市地區經濟目標與人力資源發展間之密切相依關係，此二者實係為求人類社會進步之真正政策不可分離之構成要素；

五. 請國際勞工組織會同聯合國、聯合國教育科學文化組織及其他關係專門機關研討應採何種措施，以確保在繼本發展十年後舉辦之長期方案內，特別注意人力資源之發展與利用所涉最迫切問題，作為動態就業政策之一部分；

六. 請各區域經濟委員會、社會發展委員會、婦女地位委員會及人口委員會於研究秘書長報告書後草擬工作方案時，計及發展較差國家經濟增長與各該國人民之社會進展間應有之密切關係；

七. 建議聯合國發展方案：

(a) 對於發展中國家為籌措旨在加緊辦理教育、職業及技術訓練之計劃所需資金提出之申請，繼續從優予以考慮；

(b) 於實施關於天然資源、工業化及其他有關部門之計劃時，對於此等計劃之實施在人力、熟練勞工及技術人員方面所引起之需要，予以最充分之考慮；對於為展開聯合國發展方案援助所意欲推進之新工作，甚至在投資階段前即須着手辦理之必要人員訓練，亦予以同樣考慮。

一九六七年八月四日，  
第一五〇七次全體會議。

<sup>46</sup> 同上，第四十三屆會，附件，議程項目八，文件 E/4353 and Add.1。